**2024年艺术与设计学院**

**接收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复试方案**

**一、工作组织**

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本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领导和管理。

组长：朱旭光

副组长：吴群

成员：李加林、金雅、刘杨、梁玲琳、王秀萍、陈峰、陈瞻、唐泓、任利民、贾立壮（纪委书记）

秘书：沈晓茹、胡杨玲

1. **申请条件**

（一）推免硕士研究生

1.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；

2.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违法违纪处分；

3.取得本科就读学校2024年推免生资格；

4.学术研究兴趣浓厚，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、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、一定的学术研究基础；

5.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有关学科的招生体检要求。

（二）直博生

1.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；

2.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违法违纪处分；

3.取得本科就读学校2024年推免生资格；

4.学术研究兴趣浓厚，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、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、一定的学术研究基础，绩点名列所在院（系）年级专业前5%，且申请人在校期间成果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1）学科竞赛获得省级一等奖或者国家级二等奖及以上荣誉，申请人需排名第一；

（2）获得高水平竞赛创作获奖：中国设计智造大奖（DIA）、德国IF奖、美国IDEA奖、德国红点（Redot）奖等参展获奖之一，申请人需排名第一；

（3）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发明专利；

（4）在一级及以上期刊、SSCI、A&HCI、CSSCI（不包含扩展版）、SCI及以上期刊以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论文一篇及以上，论文内容为设计学及相关学科领域。

5.外语水平要求。我校设计学学科只接受外语语种为英语的申请者。申请者外语水平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成绩≥425分（或六级成绩≥425分）；TOEFL成绩≥70分；IELTS成绩≥5.5分。

6.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有关学科的招生体检要求。

**三、拟接收推免生专业和拟招生计划**

（一）推免硕士研究生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位类别** | **学习方式** | **专业代码、名称** | **研究方向** | **专业拟招收推免硕士生人数** |
| 学术学位 | 全日制 | 130100 艺术学 | **01艺术美学与理论**（1）艺术美学与美育研究（2）艺术批评与思潮研究（3）门类艺术美学及史论研究**02艺术文化与管理**（1）艺术史论与文化遗产研究（2）艺术产业与管理研究（3）时尚文化及传播研究**03设计史论与时尚学理论**（1）中外设计史论研究（2）服装服饰设计史研究（3）中华时尚文化研究**04美术历史及理论**（1）美术史论研究（2）综合艺术研究（3）商业插画研究 | 1 |
| 137000 设计学 | **01工艺美术与时尚设计研究**（1）工艺美术史与设计理论（2）纺织丝绸文化与时尚设计（3）时尚设计文化与理论 | 1 |
| **02环境设计与时尚人居研究**（1）人居环境设计理论研究（2）城乡人居环境创新设计（3）文化传承与室内设计**03工业设计与智造研究**（1）产品整合创新与智造（2）用户体验与交互（3）服务设计与社会创新（4）时尚家居与家具设计**04视觉传达与时尚数媒研究**（1）视觉传达与创新设计（2）视觉传达与信息可视化设计（3）数字娱乐与交互艺术研究（4）时尚新媒体艺术研究 | 5 |
| 专业学位 | 全日制 | 085507 工业设计工程 |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| 5 |
| 135600 美术与书法 | 01 商业插画02 综合艺术03 公共艺术与时尚色彩 | 2 |
| 135700 设计 | 01 工艺美术与时尚设计 | 2 |
| 02 环境设计与时尚人居03 工业设计与智造04 视觉传达与时尚数媒 | 6 |

（二）直博生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位类别** | **学习方式** | **专业代码、名称** | **专业拟招收直博生人数** |
| 学术学位 | 全日制 | 137000设计学 | 1 |

**四、须提交的申请材料**

1. 本人有效学生证、身份证复印件一份；

2. 本科期间所有课程学习成绩单复印件一份，须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**公章**；

3. 外语水平证明，如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或TOEFL、IELTS等合格证书或成绩证明复印件一份；

4. 大学期间各类荣誉及奖励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；

5. 在校期间参加学术科研、科技创新等科研活动，提供学术论文、专利等相关科研成果或科研活动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；

6. 《浙江理工大学招收攻读研究生思想政治品德审查表》（见附件1）**原件**一份，要求提前由考生所在学院的政治工作部门**审查盖章**；

7. 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（来源：[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cx/rhsq.jsp）一份；](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cx/rhsq.jsp%EF%BC%89%E4%B8%80%E4%BB%BD%EF%BC%9B)

8. 本人设计作品（申请设计学、设计专业的推免生必须提供，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）；

9. 个人简历一份；

10. 申请直博生的考生还须提供报考学科（专业）领域内**2位教授**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，推荐专家不包含报考导师）的推荐书（见附件2）以及报考导师的意见书（见附件3）亲笔签字盖章**原件**。

说明：

（1）考生申请参加复试时，向学院提交上述材料复印件同时，须带上**原件**以备审验。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，若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，一经发现即取消申请人资格。

（2）即日起，学院开始接收推免生申请材料的预登记。申请人**按上述顺序**将申请材料整合成**一个PDF文件（添加目录页，如某项内容空缺，请在目录中相应的页码位置标注“无”）**发至邮箱**ysxyysj@163.com**，申请材料和邮件名按“**姓名-推免类别-申请专业（研究方向）-手机号码**”格式命名，如：张三-硕士推免/直博-设计学（工业设计与智造）-手机号码。**并点击链接https://www.wjx.top/vm/h4bAmN7.aspx#登记报名信息（预登记材料和报名信息二者缺一不可）**。

报名登记仅作为学院提前了解考生情况和就读意愿，不能替代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招生平台的推免流程，报名登记的考生也必须通过教育部“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免初试、转段）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**推免服务系统**”，http://yz.chsi.com.cn/tm）提交志愿，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，才能**正式**获得推荐免试**拟录取**资格。

**五、复试方式及成绩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业代码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复试方式** | **总成绩****（满分为100分）** |
| 130100 |  艺术学（全日制学术学位） | 现场复试 | 综合面试×50%+业务课笔试×30%+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×20% |
| 137000 |  设计学（全日制学术学位） |
| 085507 | 工业设计工程（全日制专业学位） |
| 135600 | 美术与书法（全日制专业学位） |
| 135700 | 设计（全日制专业学位） |

注：1.参加现场复试的外校考生可以凭身份证进入校园。2.现场复试的业务课笔试科目见学校公布的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。3.总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。

**六、复试日程安排**

（请参加复试考生提前到达，并保持手机畅通。复试时间如有调整，将电话通知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安排** | **说明** | **地点** |
| 10月8日8：10 | 报到资格审查（考生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提前发送至zjlgdxysxy@163.com） | 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| 临平校区5号楼333室 |
| 10月8日 | 心理测试 |  |  |
| 10月8日8：30-9：30 | 复试科目考核（业务课笔试） | 考场具体名单详见报到处公告栏 | 临平校区4号楼 |
| 10月8日9；45开始 | 综合能力考核、外语交流能力考核 | 分组进行面试，学生根据现场安排候场面试 | 临平校区5号楼 |
| 10月16日 | 校内考生体检 | 体检：校内考生参加统一体检 | 校医院 |
| 10月20日前 | 校外考生体检 | 校外考生将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近三月的体检结果在10月20日前寄达学院 |  |

注：1. 复试相关时间、地点如有调整，将电话通知考生。

1. 考场均在临平校区，5号楼为艺术与设计学院，4号楼为公共教学楼，平面图参见链接https://mp.weixin.qq.com/s/61hIR3YXzSUnUiuV8\_Puqw
2. 复试科目考核需要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和《推免生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》，核验无误后方可进入考场。
3. 复试科目参照《浙江理工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及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》https://gradadmission.zstu.edu.cn/info/1011/3038.htm
4. 考场发的自命题科目A3答题纸（非专业用纸）张数同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。

**七、其他**

1. 若申请人有出现不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相关规定的情况，则取消其录取资格。

2. 若申请人弄虚作假、违反招生规定、存在有违学术道德、专业伦理、诚实守信等方面的不当行为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、已入学的取消学籍，并通报申请人所在单位记入档案。

3. 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，不得再参加全国统考，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。

4. 拟录取的推免生，在录取当年入学报到时未能获得国家承认本科学历和学位证书者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**八、联系方式**

学院招生工作联系人：沈老师、胡老师

电话：0571-86843526

学院研究生招生联系地址：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康泰路8号浙江理工大学（临平校区）艺术与设计学院5号楼333室

电子邮箱：zjlgdxysxy@163.com

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上级和学校有关文件执行。

艺术与设计学院

2023年9月27日

** **